

# 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

深鹏发财会〔2026〕2号

## 关于深圳深惠财税咨询有限公司申请从事 代理记账业务的批复

深圳深惠财税咨询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提交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的申请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代理记账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8号）、《深圳市代理记账管理实施办法》（深财规〔2020〕7号）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你公司从事代理记账业务，何贵容为机构负责人。公司办公场所为：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葵涌社区石榴三巷6号102，邮政编码：518100。

二、核发你公司代理记账许可证书（许可证书编号：DLJZ44039920260002）。

三、许可代理记账资格，将于7个工作日内在相关公示平台予以公告。

此复。

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

2026年6月27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